節合行移付欽遵施行等因送司案呈到部照得
在京文武官員人等該支折色俸給先年每米一
石折支鈔二十五貫後該本部減一十五貫今
該前因合無於內再減去五貫止令折支一十貫
通行在京各該衙門俱自成化二年爲始照數減
除支給候年時豐稔收有鈔貫之日仍令照舊施
行緣係撙節鈔貫及節該奉
欽依所言都准事理未敢擅便具題奉
聖旨是欽此

賑濟饑民作弊問發充軍爲民例

成化二年閏三月初二日太子少保戶部尚書馬
等題爲陳情飢荒急務等事濟刑衛兵房聽鈥
典吏喬昺奏係直隸淮安府鹽城縣人近有本
府海州上粮吏沈雲赴京冠帶臣詢問得本處飢
荒人民流移大半鄉村老幼餓死數多父男子北
各自逃生夫婦分離不能相看五六歲子女止賣
米五斗一錢白銀糴米八升死者暴露於荒郊存
者望因而乞食樹草種抹取充飢野菜蒿攪搖尋
度日有司雖稱賑濟止憑里長作弊有錢者報名
關糧食用無錢者餓死無辜舊歲幸蒙
聖恩俯念淮揚人民飢窘差御史吳　齎領官銀前去
買粮救濟本官到彼將銀給與州縣官員糴粮數

給中間有等貪濫官員全無恤民之心專務尅落
之計却将前項假以煎銷却抻和鉛銅在内每户
給與一二錢者或三五錢各項前去有粮處所糴
買及至彼驗得前銀不勘使用未免忍餓空回有
死因於道路者家下人口以致無粮接濟两不全
生有将原給銀两赴京告驗又被凌辱不敢聲言
又将領出常盈等倉米麥等粮給與各州縣官吏
里老大户人等總領給與飢民豈知總領之人通
同将前項官粮抻和糠粃水土在内文行加倍扣
除使用方得給散雖有賑濟之名民無實用之食
又訪得海州民人沈貴已将前項訴告本府外令
又蒙
皇上 復差都御史林 前去極救飢荒安撫黎民緣淮
安等處地方廣闊一時巡歷不用情恐前 項之弊
官員仍蹈前非不可枚舉如蒙乞
勅户部轉行都御史林 将前項作弊官吏里書人等
查究禁革以除民患等因具本成化二年三月二
十日該通政使司奏奉
聖旨户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參照
典吏喬昺奏稱前事誠或有之臣 等切惟淮揚等
處地方自去歳以來水旱災傷人民饑饉餓殍盈
途父子夫婦不相顧籍死於溝壑者不可勝数仰
蒙
皇上一視同仁命官往彼發倉廩及出
内藏金銀運送前去糴粮接濟其養民之心固 保
邦之意區畫措置之方無所不備至今衆口嗷嗷

埀死相継尚未得蘇而所奏中間查期有等貪婪
不才官員罔體
朝
優恤小民之心惟務侵尅肥已將前糴粮官銀假
以前銷均散爲名却乃摻和鉛銅給與平民買粮
致被買粮之人驗銀不堪使用其饑者不無受餓
而死此等情弊盖由官不得其人施設無法處置
乖方失於禁治縱下人作弊民不蒙惠而呻吟嘆
之聲有傷天地和氣若不與其重加禁治不惟民
不霑澤抑且有負
聖恩本部議擬合無本部移文都察院轉行右副
都御史林　并巡按監察御史張海等將都御史
吳　所教各該州縣賑濟饑民銀兩逐一親矛
取卷簿查查刷已未給散見在銀兩并摻和粮米
水土實跡拘集該管州縣貧民研審是實就便照
名拿問追究所侵銀兩還官及查海州民人沈貴
所告前情查提事內犯人到官推問明白依律議
擬問名不拘官吏軍民人等通行起解赴京鮮審
無異不爲常例俱發邉衛充軍民發口外爲民
以後若有似前侵欺賑濟銀粮之人犯者一體
解京發落其餘有犯仍照舊例施行如此庶使
人知警懼官司免其作弊民受實惠而知感激
之心緣係禁革奸弊事例及
欽依戶部知道事理未敢擅便具題奉
聖旨是欽此
無贓被究官吏人等及有贓例無冠帶者
送災荒去處納米還職着役冠例